

微电子学院创新创业中心

关于不在 A、B 类赛事范围内的专业学术竞赛加分规则

(建议意见稿)

创新创业中心受学院领导委托，特制定学院不在 A、B 类赛事范围内的国家或省级的专业学术竞赛加分补充规则建议意见稿。

1、全国大学生集成电路创新设计大赛等

获全国特等级，加 1.5 分；

获全国一等奖，加 1 分；

获全国二等奖(或省/赛区最高奖)，加 0.5 分；

获省/赛区一等奖，加 0.25 分。

2、全国大学生 FPGA 创新设计竞赛

获全国特等级，加 0.75 分；

获全国一等奖，加 0.5 分；

获全国二等奖，加 0.25 分；

说明：

1：如赛事最高奖为一等奖，则一等奖等同于特等奖，以此类推；

2：以上为排名第一加分，排名二、三加分相同，均乘以系数 0.5，排名以官网公布名单为准；

3：不同赛事获奖加分可累计，同一赛事多次获奖（包括同一级别赛事多次获奖和同一赛事不同级别多次获奖）不重复计算，只取加分最高的一次。